

债券简称: 22 苏资 01

债券代码: 185696

债券简称: 22 苏资 F1

债券代码: 182844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
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之
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资管”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和发行人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英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邓尉路 105 号
邮政编码: 215000
联系电话: 0512-68728697
传真号码: 0512-68728672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20500MA1ML9WL32
经营范围: 对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的收购、受托经营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对外投资；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企业破产清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文名称: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2 苏资 01	22 苏资 F1
债券代码	185696	182844
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17 日
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6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债券余额:	5 亿元	5 亿元
债券票面 利率:	3.20%	2.95%
还本付息 方式:	该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该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交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场所:		
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该期债券尚未到还本付息日	该期债券尚未到还本付息日

三、重大事项提示

华英证券作为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 苏资 01 和 22 苏资 F1 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现将发行人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2021 年末净资产金额（单位：亿元）	81.78
2021 年末借款余额（单位：亿元）	171.57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的借款余额（单位：亿元）	188.31
2022 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单位：亿元）	16.74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	20.47%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1、银行贷款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银行贷款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5.18 亿元，减少值占 2021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6.33%。

2、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各类债券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券等各类债券余额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1.92 亿元，增加值占 2021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6.80%。

（三）影响分析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净额为 16.74 亿元，占上年末的净资产 81.78 亿元的比例为 20.47%，超过 20%。上述新增借款是基于发行人正常经营需要而产生。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经营状况稳健。鉴于发行人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现金流情况以及财务数据均保持良好状态，上述新增借款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负面影响。发行人将合理调度分配资金，确保借款按期偿付本息。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华英证券对该事宜面向债券持有人进行披露。

华英证券将继续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对各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各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规定和约定，履行相应的受托管理职责。

特此公告。（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当年
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之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
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